**第三章 采购需求**

**（仅供参考，具体以招标文件为准）**

**前注：**

1.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

2.下列采购需求中：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说明与要求 |
| 1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根据每个月的实际配送计算当月配送额，经合同双方确认结算金额，按月据实支付每个月配送货款。合同周期内支付总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 |
| 2 | 服务地点 | 合肥市口腔医院各院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
| 3 | 服务期限 | 服务期为合同签订后一年。 |
| 4 |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 标的名称：合肥市口腔医院2025年度牙科洁牙手柄配送服务采购  所属行业：批发业 |
| 5 | 医疗器械注册证 | **涉及提供的产品如属于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合同签订后由中标人在供货前向采购人提供查验,否则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及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

**二、项目概况**

本项目服务范围涵盖合肥市口腔医院长江路院区、西院区、滨湖院区等院外门诊部临床科室和相关部门。为保障医院正常诊疗秩序，欲引进牙科洁牙手柄配送服务单位，为医院提供牙科洁牙手柄配送服务，以满足各临床科室的诊疗需要。

**三、服务需求**

1、服务质量：中标人应保质保量及时供货，出现问题时响应及时，在24小时内予以解决；在质保期一年内产品若出现质量问题，提供维修、更换配件等服务，且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

2、投标人所配送产品须包括本需求中所有内容，不得只投部分产品。

3、在接到采购人通知，中标人需在7个日历日内完成配送服务。

4、如果中标人在配送服务期间出现中标产品停产等无法正常提供配送服务产品的情况，中标人需提供生产厂家停产的相关证明材料，并提供不低于采购文件中相关参数要求的产品，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供货。

5、所配送产品涉及医疗器械的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合同签订后由中标人在供货前向采购人提供查验,否则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及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四、报价要求**

1、下述配送货物需求表中列明的配送货物年使用量为预估量，投标人须按预估量同时报各项配送货物品目的综合单价及总价，综合单价系指完成某一品目产品生产、供货、配送服务等所需一切费用的综合单价。总价作为定标的依据，综合单价作为据实结算的依据（综合单价中标后不变）。**本项目投标人报各项综合单价及总价，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中标金额，综合单价不得超过下述配送货物指标要求表中的最高单价，否则投标无效。**

2、中标人按采购人实际需求分批配送、据实结算，但累计结算金额不超过本项目中标金额。投标人须综合考虑中标后可能出现的实际配送量与招标文件预估量之间的差距。采购人后期仅根据招标文件列明的方式据实结算，不再追加除此之外的其他费用。

**五、配送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一）指标重要性表述**

|  |  |  |
| --- | --- | --- |
| **标识重要性** | **标识符号** | **代表意思** |
| 重要指标项 | ■ | 作为评分项，详见“评分标准”中评分细则。 |
| 无标识项 | 评分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无标识项为基础项。全部满足得5分，其余不得分。 | |
| **注：**  **1）其中标注“■”的条款，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反映其所在条款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证明材料包括：医疗器械注册证、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功能界面截图、说明书功能截图等,提供其中之一即可（“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已明确证明材料要求的，以“技术参数及要求”中的要求为准），否则视为负偏离（为便于评审，建议投标人对证明材料进行标注）。** **2）所有技术参数及要求采购人验收时将逐条核对，如发现与实际情况不符、虚假响应等，由此产生的责任与后果均由中标人承担。** | | |

**（二）配送服务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配送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单位** | **数量** | **最高限价（元/支）** |
| 1 | ▲洁牙机手柄1 | 1、采用压电陶瓷工作原理  ■2、震动频率：≥28-36khz  3、最大功耗：30va  4、水流量 ：1-5bar  ■5、手柄具备洁牙、修复、根管、牙周等治疗功能  6、前端可拆卸，可134℃高温高压消毒  ■7、适用于采购人现有赛特力超声洁牙机设备  8、每10支洁牙手柄配送一套手柄外壳 | 支 | 189 | 2900元/支 |
| 2 | 洁牙机手柄2 | 1、采用压电陶瓷工作原理  2、震动频率：25-32khz  3、水流量：1-5bar  4、不带光，可用于洁治的超声手柄  ■5、连续操作的工作模式，具有负反馈功能  6、可134℃高温高压消毒  ■7、适用于采购人现有EMS超声治疗仪设备  8、手柄重量为：约50g  9、直径（手柄线连接最宽处）：约14 mm | 支 | 10 | 4190元/支 |